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17 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 与验收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按照《关于做好 2017 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暨教师资格教育基础理论知识培训与考试工作的通知》（陕教师办〔2017〕30 号）安排，经省教育厅研究，定于 2017 年 12 月上旬组织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考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2017 年 12 月 9 日（星期六）。

二、考试地点

2017 年承担高校教师岗前培训任务的高校，详见附件。

三、有关要求

1. 陕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负责高校教师岗前培训的考核工作，各培训院校应于 11 月 30 日前将培训考核成绩报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汇总，并应及时通知考生按时参加考试。

2. 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会同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负责本次考试的资格审查、组织管理及考务工作。凡不具备考试条件者（含培训考核不合格者）不得参加考试。

3. 本次考试形式为开卷，考试满分为 100 分，60 分及格。

考试成绩由卷面成绩（占 70%）和培训考核成绩（占 30%）组成，卷面成绩与培训考核成绩应同时达到各自权重的 60%以上，方可认定合格。考生应携带身份证、工作证（或所在高校出具的证明）、准考证及培训指导用书原本参加考试。

未尽事宜，请及时与我们联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韩润社（陕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029—88668691

季兴帅（陕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029—88302524 spzx@nwu.edu.cn

杨红庆（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029—88668691 snjszgzx@126.com



附件

2017 年陕西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考试 安 排 表

| 考 点 安 排 | 负 责 单 位 |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西安 | 西安交通大学 | | 刘 勇 |
| 陕西师范大学 | | 沈萍霞 | 029-85308206 | |
| 西北大学 | | 魏 强 | 029-88308225 | |
|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 吴小莉 | 029-82202083 | |
| 西安工程大学 | | 王丹莉 | 029-62779186 | |
|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 | 金 昊 | 029-81530028 | |
| 宝鸡 | 宝鸡文理学院 | | 王 苗 | 0917-3566206 |
| 咸阳 | 陕西中医药大学 | | 王 斌 | 029-38185092 |
| | 咸阳师范学院 | | 刘宏哲 | 029-33720577 |
| 渭南 | 渭南师范学院 | | 魏 睿 | 0913-2133936 |
| 延安 | 延安大学 | | 杨 轩 | 0911-2331663 |
| 榆林 | 榆林学院 | | 屈晓渊 | 0912-3891194 |
| 汉中 | 陕西理工大学 | | 帅春江 | 0916-2641399 |
| 安康 | 安康学院 | | 王 璐 | 0915-3261706 |
| 商洛 | 商洛学院 | | 彭智民 | 0914-2329409 |
| 杨凌 |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 | 王 磊 | 029-87080242 |
| 考试科目 及 时间安排 | 《教育政策法规》 | | 8:10- 9:50 | 2017 年 12 月 9 日 (星期六) 全天考试 |
| | 《教师职业道德》 | | 10:20-12:00 | |
| | 《高等教育学》 | | 14:00-15:40 | |
| | 《教育心理学》 | | 16:10-17:50 | |

注：铜川地区的考试考务组织工作由咸阳师范学院具体负责，地处西安市阎良区的高校教师考试组织工作由渭南师范学院具体负责。

抄送：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教育部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厅有关领导及处室。